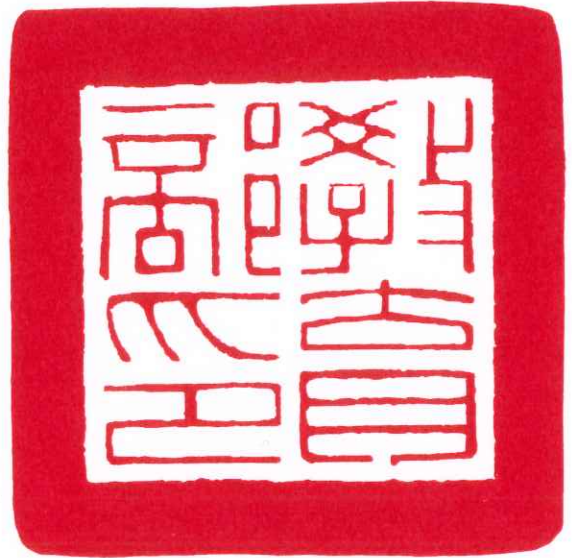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8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三)字第1122600207A號



修正「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在職進修作業要點」第八點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在職進修作業要點」第八點

部長潘文忠